

证券代码：603018

证券简称：华设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8

转债代码：113674

转债简称：华设转债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18	华设集团	2025/5/13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凌九忠先生、侯力纲先生、张健康先生、曹亚丽女士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股份的股东凌九忠先生、侯力纲先生、张健康先生、曹亚丽女士，在2025年5月9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5年5月9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凌九忠先生、侯力纲先生、张健康先生、曹亚丽女士提交的《关于提请公司增加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凌九忠先生、侯力纲先生、张健康先生、曹亚丽女士提议将《关于2025年度对外综合授信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已经2025年5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

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凌九忠先生、侯力纲先生、张健康先生、曹亚丽女士合计持有公司约 1.4% 的股份，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和内容等均符合相关规定。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4月1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 9 号公司 E 栋 3 楼会议厅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
2	审议《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4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9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对外综合授信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
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 5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
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
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6、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0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	审议《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4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对外综合授信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